

世界哲學家叢書

# 斯賓諾莎

洪漢鼎著

傅偉勳 / 韋政通 主編

東大圖書公司 印行



世界哲學家叢書

# 斯賓諾莎

洪漢鼎著

1992

東大圖書公司印行

斯賓諾莎／洪漢鼎著。--初版。--臺北市：東大出版：三民總經銷，民81年；公分，(世界哲學家叢書)

參考書目：面

含索引

ISBN 957-19-1386-3 (精裝)

ISBN 957-19-1387-1 (平裝)

1. 斯賓諾莎(Spinoza, Bauch de, 1632-1677)-學識-哲學  
149.13 81000573

© 斯賓諾莎

著者 洪漢鼎

發行人 劉仲文

出版者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銷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所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二樓

郵撥／〇一〇七一七五—〇號

初版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四月

編號 E 14023

基本定價 伍元壹角壹分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一一九七號



ISBN 957-19-1387-1 (平裝)

## 《世界哲學家叢書》總序

本叢書的出版計畫原先出於三民書局董事長劉振強先生多年來的構想，曾先向政通提出，並希望我們兩人共同負責主編工作。一九八四年二月底，偉勳應邀訪問香港中文大學哲學系，三月中旬順道來臺，即與政通拜訪劉先生，在三民書局二樓辦公室商談有關叢書出版的初步計畫。我們十分贊同劉先生的構想，認為此套叢書（預計百冊以上）如能順利完成，當是學術文化出版事業的一大創舉與突破，也就當場答應劉先生的誠懇邀請，共同擔任叢書主編。兩人私下也為叢書的計畫討論多次，擬定了「撰稿細則」，以求各書可循的統一規格，尤其在內容上特別要求各書必須包括（1）原哲學思想家的生平；（2）時代背景與社會環境；（3）思想傳承與改造；（4）思想特徵及其獨創性；（5）歷史地位；（6）對後世的影響（包括歷代對他的評價），以及（7）思想的現代意義。

作為叢書主編，我們都了解到，以目前極有限的財源、人力與時間，要去完成多達三、四百冊的大規模而齊全的叢書，根本是不可能的事。光就人力一點來說，少數教授學者由於個人的某些困難（如筆債太多之類），不克參加；因此我們曾對較有餘力的簽約作者，暗示過繼續邀請他們多撰一兩本書的可能性。遺憾

## 2 斯賓諾莎

的是，此刻在政治上整個中國仍然處於「一分爲二」的艱苦狀態，加上馬列教條的種種限制，我們不可能邀請大陸學者參與撰寫工作。不過到目前爲止，我們已經獲得八十位以上海內外的學者精英全力支持，包括臺灣、香港、新加坡、澳洲、美國、西德與加拿大七個地區；難得的是，更包括了日本與大韓民國好多位名流學者加入叢書作者的陣容，增加不少叢書的國際光彩。韓國的國際退溪學會也在定期月刊《退溪學界消息》鄭重推薦叢書兩次，我們藉此機會表示謝意。

原則上，本叢書應該包括古今中外所有著名的哲學思想家，但是除了財源問題之外也有人才不足的實際困難。就西方哲學來說，一大半作者的專長與興趣都集中在現代哲學部門，反映着我們在近代哲學的專門人才不太充足。再就東方哲學而言，印度哲學部門很難找到適當的專家與作者；至於貫穿整個亞洲思想文化的佛教部門，在中、韓兩國的佛教思想家方面雖有十位左右的作者參加，日本佛教與印度佛教方面卻仍近乎空白。人才與作者最多的是在儒家思想這個部門，包括中、韓、日三國的儒學發展在內，最能令人滿意。總之，我們尋找叢書作者所遭遇到的這些困難，對於我們有一學術研究的重要啟示（或不如說是警號）：我們在印度思想、日本佛教以及西方哲學方面至今仍無高度的研究成果，我們必須早日設法彌補這些方面的人才缺失，以便提高我們的學術水平。相比之下，鄰邦日本一百多年來已造就了東西哲學幾乎每一部門的專家學者，足資借鏡，有待我們迎頭趕上。

以儒、道、佛三家爲主的中國哲學，可以說是傳統中國思想與文化的本有根基，有待我們經過一番批判的繼承與創造的發

展，重新提高它在世界哲學應有的地位。為了解決此一時代課題，我們實有必要重新比較中國哲學與（包括西方與日、韓、印等東方國家在內的）外國哲學的優劣長短，從中設法開闢一條合乎未來中國所需求的哲學理路。我們衷心盼望，本叢書將有助於讀者對此時代課題的深切關注與反思，且有助於中外哲學之間更進一步的交流與會通。

最後，我們應該強調，中國目前雖仍處於「一分為二」的政治局面，但是海峽兩岸的每一知識分子都應具有「文化中國」的共識共認，為了祖國傳統思想與文化的繼往開來承擔一份責任，這也是我們主編《世界哲學家叢書》的一大旨趣。

傅偉勳 韋政通

一九八六年五月四日

## 自序

德國著名政論家和詩人海涅在上一世紀就說過：「一旦有人把斯賓諾莎從他那呆板的、古老的笛卡爾主義的數學公式中拯救出來，使得廣大讀者更能理解他，那麼我們也許將會發現，斯賓諾莎比任何人都更該控告別人剽竊了他的思想。所有我們現代的哲學家也許常不自覺地用斯賓諾莎所磨製的眼鏡在觀看世界。」現代哲學的發展完全證明了海涅這一預言的正確性。斯賓諾莎在當代哲學思考中愈來愈表現出其不容忽視的重要作用，他不僅對科學和認識論發生了顯著的影響，以致像專門從事於語言邏輯分析和科學理論的分析哲學家也對他發生了濃厚的興趣，而且在形而上學方面也表現了同樣的作用，以致像雅斯貝爾斯這樣的存在主義哲學家也專門撰寫了一本《斯賓諾莎》。

斯賓諾莎之所以使當代哲學家感到興趣，不僅在於他的思想深遠，而且也在於他個人的人品，他為人公正、善良、滿腔熱情，終身為人類進步和正義事業而鬪爭，在他身上充分體現了我國古代「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富貴不能淫」的道德美譽。他那光明磊落的一生，甚至使那些強烈反對他的思想的人，也不能不對他個人的德行表示崇高的尊敬。

我是從五十年代就開始研究和翻譯斯賓諾莎著作的，在漫長

## 2 斯賓諾莎

的研究過程中，斯賓諾莎不僅使我得到了最高的理智享受，而且也使我冷靜地忍受了人生中的各種磨難。我願把自己這本書獻給有志於攀登科學頂峯的當代中國青年。

本書的寫成是與我的老師賀麟教授三十餘年的教導分不開的，同時我也要感謝我的德國朋友 Lutz Geldsetzer 教授，他給我提供了不少有關斯賓諾莎研究的國外新資料。另外，我也要感謝我的內助蔣霞女士，正是她的無私的支持，本書才能最後得以完成。

洪漢鼎

一九九二年春於北京怡齋



# 斯賓諾莎

## 目次

《世界哲學家叢書》總序

自序

第一章 斯賓諾莎的時代 .....	1
一、爭取民族獨立的鬭爭和聯省政治 .....	1
二、經濟繁榮、科學和藝術的黃金時代 .....	10
三、教派林立和宗教紛爭 .....	17
第二章 為真理和自由而奮鬥的一生 .....	25
一、童年教育——「希伯來之光」(1632-1645) .....	25
二、商界服務——新世界漫遊(1645-1654) .....	28
三、狂風惡浪——被猶太教放逐(1654-1656) .....	32
四、天路歷程——精神與世俗的衝突(1656-1660) .....	36
五、體系創建——萊茵斯堡時期(1660-1663) .....	40
六、政論鬭爭——伏爾堡時期(1663-1670) .....	44
七、人生歸途——海牙時期(1670-1677) .....	48

## 2 斯賓諾莎

第三章 斯賓諾莎著作考釋 .....	55
一、《神、人及其幸福簡論》 .....	59
二、《知性改進論》 .....	62
三、《笛卡爾哲學原理附形而上學思想》 .....	67
四、《神學政治論》 .....	71
五、《倫理學》 .....	73
六、《希伯來簡明語法》 .....	77
七、《政治論》 .....	80
八、《書信集》 .....	83
第四章 形而上學體系 .....	89
一、神、自然或實體 .....	93
二、實體和樣態 .....	99
三、實體和屬性 .....	115
四、思想和廣延 .....	128
五、無限樣態和有限樣態 .....	144
六、邏輯性的自然架構和絕對必然系統 .....	157
第五章 認識論 .....	165
一、觀念和心靈 .....	167
二、觀念和知覺形象 .....	182
三、理智和想像 .....	194
四、真觀念和正確觀念 .....	207

五、三種知識的理論·····	229
第六章 倫理學·····	247
一、身心同一理論·····	259
二、情感的起源、性質和分類·····	267
三、情感的奴役及對其的理智克制·····	281
四、自由人的哲學·····	293
第七章 斯賓諾莎在哲學史上的影響·····	301
斯賓諾莎生平和著作年表·····	311
參考書目·····	323
索 引·····	329

## 第一章 斯賓諾莎的時代

斯賓諾莎時代——十七世紀，可以說是由眾多政治事件、經濟活動和宗教派系鬭爭錯綜複雜交織而成的一張網，我們可以列舉出一系列具有重大意義的政治、經濟、宗教和歷史事件：三十年戰爭、尼德蘭革命、尼德蘭聯邦、聯省共和國、無執政期、英國產業革命、克倫威爾、貴格黨、共和派、君主派、諫諍派、反諫諍派、航海條例、除名條款、英荷戰爭、法荷戰爭、威斯敏斯特和約、東印度公司、西印度公司、西班牙天主教裁判所、猶太教、再洗禮派、門諾派、加爾文教等等，這些事件和宗派無疑對我們的哲學家的思想形成發生了重大影響。

### 一、爭取民族獨立的鬭爭和聯省政治

十七世紀在荷蘭歷史上是一個偉大的世紀，尼德蘭人習慣於把這世紀稱作他們的「黃金時代」。但這一時代首先我們必須理解為一個充滿戰爭、革命和社會動亂的時代。

這裏，我們需要對「尼德蘭」和「荷蘭」這兩個詞作一解釋，尼德蘭（NederLanden）這一詞，在荷蘭文裏本是「低地」的意思，意指當時隸屬於西班牙的萊茵河下游地區的一些水位低

## 2 斯賓諾莎

的省份，而荷蘭（Hollande）在當時只是指其中一個省份，直至 1588 年北方各省取得了獨立和成立了聯省共和國後，爲了同南方仍隸屬於西班牙的尼德蘭各省區別開來，北方七省的聯省共和國有時在口語上簡稱爲荷蘭。不過，今日的荷蘭國家在地域上遠小於當時的聯省共和國，因爲其中有一些省份現在已屬於法國和比利時。

自 1543 年所謂文洛條約簽訂後，尼德蘭共有十七個省份隸屬於西班牙國王查理五世的管轄之下，特別是在 1548 年的奧格斯堡國會上，尼德蘭這十七個行省被組成「勃良第聯合體」，規定由西班牙國王委派一名總督兼管。自 1566 年起，尼德蘭就開始了反抗西班牙獨裁統治和爭取民族獨立的鬭爭。鬭爭的最初起因是宗教信仰。我們知道，尼德蘭的近鄰是法國和德國，因而法國的加爾文教和德國的路德新教很快地就傳入尼德蘭各省份。不論是加爾文教，還是路德新教，都是與西班牙的天主教會相對立，因而西班牙國王出動軍隊對尼德蘭的異教徒展開了殘酷的鎮壓，特別是在 1535 年尼德蘭的新教再洗禮派教徒慘遭酷刑後，在阿姆斯特丹發動了一場大規模的起義，這場起義引起了尼德蘭各省份反抗西班牙軍事獨裁的鬭爭，這場鬭爭一直延續至 1579 年，北方的七個省聯合起來組成「烏特勒支同盟」，其目標就是「用生命、財產和鮮血」抵抗西班牙國王的武裝部隊。在經歷了成功和失敗的多次反復之後，北方的七個省，包括格爾德蘭、荷蘭、澤蘭、烏特勒支、弗里斯蘭、奧佛賴塞爾和格羅寧根，終於在 1588 年聯合起來，組成聯省共和國，或稱共和國聯邦。自此之後，聯省共和國擔負起抗擊西班牙專制統治和爭取民族獨立的偉大愛國戰爭的任務，最後於 1609 年迫使西班牙國王菲力浦三

世簽訂了十二年休戰協定。按照這一協定，聯省共和國不再隸屬於西班牙而成爲獨立的國家。

聯省共和國的成立，揭示了尼德蘭政治史上的新篇章。整個共和國聯邦的最高權力機關是聯省議會，它是由各省議會選出的四十名代表所組成。各個行省，不論代表的人數多少，都只擁有一票的權利，並輪流任主席一周。聯省議會設大議長一名，負責議會日常工作。聯省議會對外代表整個共和國，決定宣戰和媾和，以及決定有關國防的一切事務，特別是任命陸海軍統帥。組成聯邦的各個共和國或省份各有自己的權力機構，即省議會，省議會任命議長和執政，行使各省自己的日常政務。由於聯省議會強調各省內務自治，因而省議會的實際權力很大，例如，對於某省的一些重大問題，聯省議會的各個代表不能自由投票，而必須聽命於該省議會。聯省共和國可以說既沒有消除各省份或省議會自己的獨立權力又可以統一作出各省議會都一致贊成的決議的政府權力機構。以後我們將會看到，這種聯邦制的政府形式爲尼德蘭的經濟和軍事提供了很好的發展條件，它一方面促進了聯邦內各省的經濟繁榮，另一方面也增強了各省的聯合軍事戰鬥力。

不過，聯省共和國的成立，雖然使對外戰爭暫時中止了，但並不意味着尼德蘭內部政治鬭爭的結束。實際上，隨着聯省共和國的出現，在尼德蘭內部圍繞政權問題出現了兩派政治勢力的對峙：一派是以聯省議會大議長奧登巴恩韋爾特爲首的共和派，這派主要的勢力是在荷蘭，奧登巴恩韋爾特本是荷蘭議會的議長，但是由於荷蘭省不論就居民人數、財富以及對外關係來說，都是佔首席的省份，因而它的議長就以大議長的名義成爲聯省議會和行政機關的主角，同時是真正的外交部長。這一派主要強調聯邦

#### 4 斯賓諾莎

制的共和政體，反對中央集權的君主專制。另一派是以皇族威廉·奧倫治親王為代表的君主派，這一派主要勢力是在荷蘭省以外的其他各省。威廉·奧倫治親王一身兼任數省的執政職位和海陸軍統帥，按照他的打算，聯省應當是一個中央集權政權，聯省執政的職位應當世襲，他反對地方自治，主張君主專制政體。

這樣就導致了兩派之間的嚴重鬭爭。在大議長背後聚集著共和派，即據有城市公職的商人寡頭，他們在荷蘭省內勢力特別強大，主張最大限度的地方自治。由於這個階層和這個行省攤派的公共費用最多，所以他們反對軍事負擔，同時由於戰爭妨礙他們的貿易，卻給奧倫治家族撈得政治資本，因而他們也反對對敵行動。在宗教信仰方面，他們反對加爾文教，主張宗教寬容政策。反之，在聯省執政身後，除了那些嚮往君主專制的各省貴族階層外，還擁有大批的農民和水手，因為這些窮苦的人羣經過戰爭動亂後，深深感到建立一個高度中央集權的國家才是唯一出路，因而他們把親王看成自己的最好保護人。這些人都信仰加爾文教，威廉·奧倫治親王本人也是加爾文教徒。

這兩派政治勢力的對峙對十七世紀聯省共和國的內部歷史起了支配一切的作用，並對它的外交政策也發生很大的影響。

十二年休戰協定使聯省共和國在歐洲地位得以鞏固，但另一結果是加劇了聯省共和國內部的鬭爭。這種鬭爭首先是通過諫誣派（Remonstrants）和反諫誣派（counter-Remonstrants）的對抗表現出來。我們知道，加爾文教有一個中心的論點是主張人的得救與否是由上帝預先決定的，對於這種命定論的觀點，自由主義者和開明的資產階級當然表示反對。萊登城的一個名叫阿明尼烏斯（J. Arminius, 1560-1609）的神學教授，為反對加爾文教

這一先定論，與他的信仰者——即所謂阿明尼烏斯派，向荷蘭和西弗里斯蘭省議會提交了一份反對極端加爾文教派的諫誨書，毫無疑問，他們這一諫誨書在荷蘭省議會得到了開明資產階級和自由主義者的支持，作為荷蘭省議長並兼聯省議會大議長的奧登巴恩韋爾特當然支持了這一行動，從而形成了所謂諫誨派。但是，這一諫誨書卻遭到威廉·奧倫治親王的繼承人莫里斯·德·納騷和各省貴族的堅持反對。莫里斯·德·納騷在聯省議會中擁有多數，並掌握軍隊，從而形成了武力很強大的所謂反諫誨派。1619年諫誨派和反諫誨派的鬭爭達到了高潮，莫里斯·德·納騷突然動用武力，先在諫誨派的主要中心烏特勒支，接著在荷蘭省的許多城市，解散了他們的地方武裝和市政當局，並將奧登巴恩韋爾特這位諫誨派的政治領袖判處了死刑，逮捕了著名法學家雨果·格勞修斯（H. Grotius, 1583-1655）以及其他阿明尼烏斯教徒。

這場諫誨派和反諫誨派鬭爭的結果是君主派取得了勝利。不過，莫里斯·德·納騷並沒有像君主派所希望的那樣當上了共和國的元首，他甚至也不想剝奪商人寡頭的城市官吏的職務，因為他明白，十二年休戰協定即將終止，如果失去了商人的財力支持，共和國肯定是對付不了外來侵略者的。

情況果然不出莫里斯·德·納騷所料，1621年，西班牙和尼德蘭的戰爭重新爆發。由於莫里斯·德·納騷年邁力衰，他的兄弟弗里德里希·亨利於1625年繼承了他的職位，擔負起領導全民抗擊西班牙侵略的神聖衛國戰爭。反擊戰爭是從陸海兩方面進行。在陸軍方面，聯省在戰爭初期發動幾次圍攻，1629年得到塞爾托亨博斯城、韋塞爾城和馬斯河流域一些地方，以後在1637年又攻克布雷達城，直到1646年兵臨安特衛普。而在海軍方



面，聯省的戰果更爲輝煌：1628年在馬坦薩斯港俘獲一支西班牙艦隊；接著1631年在斯拉克打垮另一支西班牙艦隊。1636年海軍上將特龍普和法國恭德親王合作圍困敦克爾克港，尤其是1639年10月這位海軍上將在當斯港對奧坎多海軍上將率領的西班牙巨大艦隊取得壓倒的勝利。這次戰役標誌著西班牙軍的最後一次進攻遭到粉碎，同時也表明荷蘭作爲第一海上強國得到確認。這樣，戰爭以西班牙軍失敗爲告終，1649年1月30日西班牙國王被迫簽訂了「蒙斯特條約」，條約宣告所謂八十年戰爭的結束，並確認聯省共和國永遠脫離西班牙，自此荷蘭成爲一個真正的獨立國家。

新任的聯省執政和陸軍統帥仍是奧倫治家族的威廉二世。與他的前輩一樣，威廉二世也主張中央集權的君主制，因而在聯省的和平恢復時期，聯省內部的奧倫治家族的中央集權觀點和省議會中商人寡頭的地方分治觀點之間的對立重新又恢復了。這種對立首先表現在對軍隊的支配權上，按照荷蘭省議會的看法，既然軍隊主要是由自己出錢供養的，那麼它就有權決定軍隊的去留，因此在1650年荷蘭省議會突然宣佈解散軍隊。荷蘭省議會的這一決定立即引起威廉二世的反抗，他決定用暴力解決問題。1650年9月30日，他逮捕荷蘭省議會的六名議員，把他們拘禁在盧夫斯坦城堡，試圖以此來壓制荷蘭省議會的權力。不過，正當他要獲得成功時，他卻死了，八天以後，他的兒子威廉·德·奧倫治，未來的英國國王威廉三世誕生。荷蘭省議會當然不會錯過這大好時機，他們不僅釋放了關在盧夫斯坦城堡的六名議員，並給威廉二世所廢黜的人又官復原職，而且在1651年1月18日於海牙召開各省議會全體大會，目的在於和聯省議會對抗。這次大會